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5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授國部字第1110062788A號



修正「偏遠地區學校專案聘任教師甄選聘任辦法」第八條、第十三條、第十七條。

附修正「偏遠地區學校專案聘任教師甄選聘任辦法」第八條、第十三條、第十七條

部長潘文忠